

证券代码：836228

证券简称：新阳特纤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开始时间：2025 年 2 月 5 日上午 9 点

结束时间：2025 年 2 月 5 日上午 12 点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5 日 09：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228	新阳特纤	2025 年 1 月 2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党员活动中心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信永中和会计

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所签署的 2023 年审计服务协议已经执行完毕。为保证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更好地开展，并且能与之前的审计工作更好地衔接，现经公司研究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2、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2 月 5 日 08：00-0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湖北省当阳市长坂路 333 号鸿阳科技党员活动中心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17-390118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1 日